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亦並非擬用作邀請提出相關要約或邀請。尤其是，本公告並不構成在香港或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發行或出售證券的要約或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邀請，亦並非擬用於邀請提出有關要約或邀請。



**恒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HENG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44)

網址：<http://www.hengan.com>

<http://www.irasia.com/listco/hk/hengan>

**可能分拆本集團零食產品業務  
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獨立上市**

**宣佈以實物分派方式有條件分派**

**修訂暫停過戶登記日期**

**宣佈以實物分派方式有條件分派**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七日，董事會宣佈向合資格股東(即於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份登記持有人)以實物分派方式有條件分派本公司擁有之親親全部已發行股本(相當於親親全部已發行股本51%)。

有條件分派須待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親親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以及有關批准於可能分拆完成前並無撤回，方可作實。倘此項條件未能達成，有條件分派將不會作出，而可能分拆將不會進行，屆時將會刊發公告。

\* 僅供識別

## 修訂暫停過戶登記日期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就分拆之文件內容定稿，故董事會宣佈記錄日期將改為二零一六年七月五日(星期二)，本公司現時將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星期四)至二零一六年七月五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任何股份過戶登記。

為符合資格享有有條件分派，所有適當填妥及妥為蓋印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親親股份根據可能分拆上市須待(其中包括)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親親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以及有關批准於可能分拆完成前並無撤回，方可作實。因此，不能保證可能分拆將會進行或何時進行。倘可能分拆因任何原因而未能進行，有條件分派將不會進行。因此，本公司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或投資本公司證券時應審慎行事。

## 1. 緒言

茲提述恒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一日、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六日內容有關可能分拆之公告(「該等分拆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分拆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2. 宣佈以實物分派方式有條件分派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七日，董事會宣佈向於記錄日期(定義見下文)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即於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份登記持有人，「合資格股東」)以實物分派方式有條件分派本公司擁有之親親全部已發行股本(相當於親親全部已發行股本51%)。

## 有條件分派之條件

有條件分派須待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親親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以及有關批准於可能分拆完成前並無撤回，方可作實。倘此項條件未能達成，有條件分派將不會作出，而可能分拆將不會進行，屆時將會刊發公告。

## 合資格股東之權利

倘有條件分派成為無條件，其將完全透過向於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合資格股東實物分派本公司所擁有親親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相當於親親全部已發行股本51%)之方式進行。根據有條件分派，合資格股東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五股本公司股份可獲派一股股份。

合資格股東根據有條件分派可獲派的親親股份之零碎配額將不予分派。

## 不合資格股東

根據有條件分派向若干股東分派親親股份可能會受香港以外的司法管轄區之法例所規限。居住或位於香港以外司法管轄區之股東及股份實益擁有人(「實益股東」)以及持有本公司股份之股東應自行瞭解及遵守所有適用於彼等之法例及監管規定。股東及實益股東有責任令其本人信納其已全面遵守就有條件分派而適用於彼等的相關司法管轄區之法例，當中包括取得任何所需政府、外匯管制或其他同意，或遵守其他所需正式手續及支付有關司法管轄區之任何發行、轉讓或其他應繳稅款。

海外股東、實益股東及持有本公司股份之股東如對下列問題有任何疑問，敬請諮詢其專業顧問：任何司法管轄區、地區或地方的法例或規例條文或任何司法或監管裁定或詮釋之潛在適用性或後果，尤其是在收取、收購、留存、出售親親股份或其他方面是否有任何限制或禁令。

不合資格股東將有權獲取有條件分派，惟將不會收取親親股份。不合資格股東根據有條件分派以其他方式收取親親股份，將由本公司代表彼等於親親股份開始於聯交所買賣後在合理切實可行之情況下安排儘快將其在市場出售。本公司將安排該等出售之所得款項總額(扣除費用及稅款)以港幣支付予相關不合資格股東(根據彼等於記錄日期於本公司之持股比例)，以全面償付該等股東根據有條件分派原可另行收取之有關親親股份。預期將於親親股份開始於主板買賣後約四個星期內向不合資格股東支付所得款項淨額。

### 3. 修訂暫停過戶登記日期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就分拆之文件內容定稿，故先前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六日宣佈確定有權收取有條件分派資格的記錄日期(「記錄日期」)及本公司暫停股份過戶登記期間現將會延遲，因此記錄日期將不再為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星期五)，而由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二)至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將不會暫停辦理過戶登記。董事會宣佈記錄日期將改為二零一六年七月五日(星期二)，本公司現時將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星期四)至二零一六年七月五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任何股份過戶登記。

為符合資格享有有條件分派，所有適當填妥及妥為蓋印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4. 一般事項

親親股份根據可能分拆上市須待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親親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以及有關批准於可能分拆完成前並無撤回，方可作實。因此，不能保證可能分拆將會進行或何時進行。倘可能分拆因任何原因而未能進行，有條件分派將不會進行。因此，本公司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或投資本公司證券時應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恒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施文博

香港，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施文博先生、許連捷先生、洪青山先生、許水深先生、許大座先生、許春滿先生、施煌劍先生、許清池先生和盧康成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銘潤先生、王明富先生、黃英琦女士、何貴清先生和周放生先生。